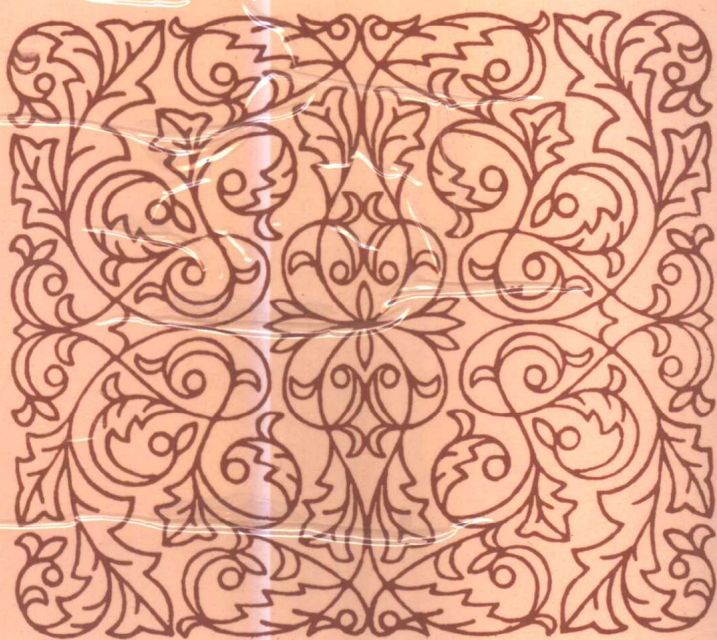


民國叢書

第五編

• 74 •



民國叢書

第五編

· 74 ·

歷史·地理類

歐洲近代史

王繩祖著

上海書店

王繩祖著

歐洲近代史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初版

◆ D 四三二六

壽

(97335.1精)

大學叢書
(教本)

歐洲近代史 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肆元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 者

王

繩

祖

發行人

王

雪

五

印刷所

商

務

印書館

發行所

商

務

印書館

上海及各地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本書校對者李家超)

本書據商務印書館1936年版影印

貝德士先生序譯文

歷史者，以有系統方法，研究人類經驗之學問也。人類活動，亙數千年，其間盛衰興替，足爲吾人之資鑑者，殆無過於近代之歐洲。於何見之？

(一) 以歐洲在世界上所佔之重要地位而論。今日歐洲之內，集有工藝、經濟、文化諸項之特殊發展，其光輝燦爛，曠觀寰宇，實無倫匹。世界都市中，堪稱爲國際政治及經濟之中心者，祇有兩處，而均在歐洲。此卽日內瓦與倫敦是也。七大強國，歐洲一洲，佔有其五。五強之中，英、俄、法三者，領土廣闊，據有地球之半。他若次等國家，爲數亦甚夥，其中固嘗有爲社會事業之領導者矣。其他大洲文明進步之國家，或與歐人關係密切，生活習慣，多與歐洲相同；或雖非歐洲民族，而受歐人之影響，採用歐洲文化，以致富強。故歐洲之歷史，近漸成爲世界史焉。

(二) 以歐洲與中國之關係而言。中國北部、西部，疆界綿延，與之毗連者，爲一歐洲大國，俄羅斯是也。中國以南，爲歐人殖民地。其在外人租界，及東南島嶼之中，中國人民，又與歐洲國家，發生直接接觸。中國與歐洲及其殖民地之商務往來，約當中國對外貿易總額二分之一有奇。近代智識，多來自歐洲，流風所播，不僅輸入中國，且被及於世界。由此可見，歐洲與中國之直接關係，良非淺鮮。歐洲對於中國近代政治社會變遷之影響，固無待申言已。

(三) 以近代歐洲史對於今世文化之特殊貢獻而論。今之欲觀察近代政治社會組織，近代工業，近代一切智識之發生滋長情形者，當以歐洲爲最適宜之地點。工業革命也，最有成效之會議制度也，最強大之帝國組織也，歷史上之空前戰爭也，世界和平工作之重要試驗也，世上僅見之共產或可謂部分共產國家也，他至各種造詣深邃之文化事業，均可於歐洲求之。惟欲了解此類事件，必須知其產生之環境，考其當代複雜社會之實況，研究其發展所經之階段，而尤注意經濟、政治、文化諸般勢力之交互影響，以注意一方面發展者，每多忽視彼此之關係也。由是以觀，歐洲近代史，除自有其本身之價值而外，又可供給一切社會學科以基本智識，誠爲近代經濟、社會、政治經驗之豐富寶藏也。

王君所著歐洲近代史，爲一大學課本，論其品質，宜爲此類書中之佳者。蓋王君著作，係根據積年之講授經驗而成，其內容搜羅甚富，而述事遣辭，亦易於領會。書中所述，不持一方成見，不標任何學理，惟以冷靜頭腦，研究事實，作精確之記載而已。余甚望此書能引導讀者，能更充分了解今日之世界，對於中國教育，有一真正之貢獻，故樂爲之序焉。

一九三五年十一月 貝德士序於南京金陵大學

PREFACE

History is the systematic study of human experience; and no part of human experience is more instructive than that of modern Europe.

貝德士先生序

1. The importance of Europe for the world. On the continent of Europe there is a remarkable concentration of technical, economic,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unique in all the earth. Only two cities possess sufficient international importance to approach the status of world capitals, and they are both in Europe: Geneva and London. In Europe are five of the seven Great Powers; and of these Great Britain, Russia, and France control half the earth's surface. In addition, Europe has a score of secondary nations, some of them leaders in social attainment. Moreover, progressive countries in other continents are closely related to European peoples and similar to them in many ways, or have been much influenced by them. The story of Europe and its influence comes very near to being a modern history of the world.

— 2. The relations of Europe with China. The longest frontier of China (to the north and west) is that of a European power, Russia; while the southern frontier touches only European colonies. In the foreign settlements and concessions, and in the islands of the southeast, the Chinese people come into other direct contacts with European states. More than half the foreign trade of China is with European countries and their possessions. Much of modern knowledge and culture comes from Europe to the educational system of China, as to the education of all the world. Thus Europe is immediate importance to China today, to say nothing of its influences upon the changes in China during the past hundred years.

3. Special values in the historical study of modern Europe. Europe is the chief ground for observation of the actual growth of modern political and social organization, modern industry, modern knowledge of all sorts. In Europe have developed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the most successful parliamentary government, the most successful imperial systems, the greatest war in history, the chief attempt at world coöperation, the only communist or partly communist state, the greatest variety of high intellectual and cultural achievements. Concrete knowledge of all such developments can best be gained by study of the conditions in which they occurred, the complex society that made them possible, the stages of growth through which they passed, the inter-relations of economic and political and cultural factors which are so often neglected by those who attend to one factor alone. Modern European history thus provides its own unique values, at the same time that it supplies much of the basic material for all the social sciences—the greatest fund of modern experience in economic, social, and political activities.

The present book is commended as a step forward in the quality of textbooks suitable for introductory courses in universities. It is based upon extensive study; its arrangement and exposition are clear; it has been developed in successful teaching experience; its author does not advocate some particular theory or point of view, but merely tries to know and to state the factual truth. I expect from such a book a genuine service to Chinese education, in guidance to fuller understanding of the present world.

M. S. BATES.

自序

在昔吾國閉關時代，國內歷史之沿革，關係僅及於國內人民，他國無與焉。迨自海禁大開，歐風東漸，一國之政治經濟變遷，影響常及於他國。其間因果往復，可得而言。若一九一四年奧塞局部之爭，曾不旋踵，全歐鼎沸。乃至西逮美洲，東及中國，挾勢仗義，捲入漩渦。蓋今日已非劃地自守之世，人類活動，息息相通，任何一國，未能離羣而自存。此吾人生於今代，既不得以本國數千年歷史而自封，尤須知彼歐西立國之因革，求於吾國狀況，得一比較。然後斟酌貫通，庶於本國歷史之發展，獲有更深之了解。歐洲文化，傳被甚廣，浸漸而成爲世界文化。西洋國家，固久以歐洲文化爲基礎。徵諸東方，近百年來，歐化勢力，孳長亦深。日本藉以稱強，卽在吾國，近時之工業革命，民主主義，民族主義，無一而非歐洲近代產物。一二年來，西化問題，益復喧騰南北，是可見國人對於歐化之注意矣。夷考今日世界問題，大半發生於十九世紀。近百年來，歐洲民族之發展，若何，歐洲文化及其對於世界之影響若何，實吾人讀近世史者，所願知也。本書之作，卽爲供給此項需要耳。

願作此書時，以爲煩難者，厥有二端：一爲取材。此期歐洲史之史料，浩如淵海。吾人工作，宜重選擇。所謂選擇者，實乃割捨若干部分。但求說明近代歐洲政治、經濟、社會變遷之大勢，凡史料之與此有關者，不惜盡量搜羅。寧願選擇，或有遺漏，而不敢作事實之拼湊推疊也。二爲組織。一時代中，十餘國史事，紛然並陳，合而記之，可見交互之影響，然其弊嘗失於錯綜蕪雜，分而述之，一國史事之首尾經過，如指諸掌，惟同時異地之

彼此關係，不免疏略。茲則兩法并用，而於一八七〇年以前之歷史，加以綜合敘述，以後之發展，時間較近，則分國記載，蓋冀讀者對於每個國家，有較深切之認識也。

本書計分六卷，二十六篇。導論一章，略述歐洲地理狀況，及文化背景。第一卷敘述十八世紀末年至一八七〇年之歐洲政治經濟狀況。第二卷分論一八七〇年至一九一四年間各國之內部發展，並及此期智識的工藝的進步。第三卷敘述歐洲向外拓展之狀況。第四卷論歐洲國際關係。第五卷記載世界大戰及巴黎和會之經過。第六卷敘述英、法、德、意、俄及新興國家之戰後問題，並論歐戰以來之國際關係。全書三分之二，為一九一四年以前之歷史，而戰後史蹟，所佔篇幅，不及三分之一。

本書取材，多為英文書籍，即書末附載簡要參考書目一覽是也。是類書籍，雖非原料，然久經公認為權威著作，吾人固可充分信任之也。讀者苟於專題，欲作更深之研究，則於利用書目之外，可參考史學著錄指南（A Guide to Historical Literature）及國際大事書目（Foreign Affairs Bibliography）二書。現今國內大學所用歐洲近百年史課本，或為西文，或為逐譯。國人編述者，不三四見。本書之作，或可供大學學生之參考。如能藉此簡略之綱要，而竟引起學生研究近代史之興趣，則於願已足。自維譚陋，不敢謂於西洋歷史，有何新奇之貢獻也。惟編述之時，常得貝德士先生（Professor M. S. Bates）之匡助，及金大友朋之鼓勵，未敢自逸。閱時四載，稿成，羣促付梓，以就有道之正焉。是為序。

導論

地理狀況

面積

地勢

氣候

歐羅巴 (Europa) 或 Europe 一字，源出 Ereb，意謂日沒之地，亞蘇 (Asu) 則指日出之處。兩字初見於亞述 (Assyrian) 碑文，經腓尼基人 (Phoenicians) 傳於希臘。希臘人謂愛琴海 (Aegean) 西岸爲歐洲。十八世紀中，世人始用烏拉山 (Urals) 爲界，劃分歐亞。以地理而論，歐亞陸地相聯，歐洲可稱爲亞洲半島。烏拉山以南，裏海之北，草原遍野，從未有精確之分界線。然而在歷史上，歐洲自有其特殊文化，與亞洲迥別。地理學家計算歐洲面積，少算者謂有三、五七〇、〇〇〇方哩，多算者謂有四、〇九三、〇〇〇方哩。蓋以幾處陸地，究應歸入歐洲，尙無定論，即以低數而論，歐洲面積，不過亞洲五分之一（註一）。

歐洲地勢，西北爲高陸，中部爲平原，南部山系，自西趨東。平原面積，二、七一九、〇〇〇方哩，佔全洲四分之三。自法國西南，乘車東行，經巴黎、柏林、華沙，至於俄國東境，所經區域，無出海面六百呎者。歐洲位置，偏向北方。初習地理，或忽視之。北角在北緯七十一度，爲本洲極北之處。塔利法角 (Cape Tarifa) 在北緯三十六度，爲極南地點。巴黎與愛瑯，在同一緯度（北緯五十度），羅馬所處緯度（北緯四十二度）稍高於北平（北緯四十度），而歐亞氣候殊異，幾難令人置信。歐洲氣候，爲世界大洲中之最溫和者。近海之地，冬無極寒，夏無酷熱。雨量亦甚平勻，雨量稀薄之地，每年至少有十二吋雨，其重者每年不過六十吋雨（註二）。海洋足以調和氣候，而歐洲西北、東北兩部，適在西風帶之內。西南風直可吹入大陸內地，加高北部之平均

溫度，而減低南部平均溫度。大西洋之暖流，流向東北，至於斯彼茲柏爾根羣島（Spitzbergen），挪威海岸，入冬不冰。西風帶內，天氣時而晴朗，時而暴風大作，最富有刺激性。

海洋

歐洲三面臨海，海岸曲折，依面積與海岸線長度比例計算，歐洲有世界最長之海岸線。白海（White Sea）與裏海（Caspian Sea）無甚重要。黑海（Black Sea）與波羅的海（Baltic Sea）較為有用。北海（North Sea）為世界有名產魚區域。地中海（Mediterranean Sea）風平浪靜，便於商航。海之東南、南北三面，為古代文明發育之地。十五世紀以來，突厥族佔有近東，歐亞商路隔絕，西、葡諸國發現新航路及新陸地，歐洲經濟中心，自地中海移於大西洋沿岸。大西洋之便於世界航運，自無待言。歐洲河流甚多，內地產物，易於運至海口。鐵路未興之前，河流尤為重要。俄國有窩瓦河（Volga），尼柏河（Dnieper），同河（Don）。德國有維斯杜拉河（Vistula），埃爾培河（Elbe），萊因河（Rhine）。法國有桑河（Seine），隆河（Rhone），拉爾河（Loire），加隆河（Garonne）。意大利有波河（Po）。西班牙、葡萄牙則有杜盧河（Duero），泰加斯河（Tagus），瓜提阿那河（Guadiana）。高達爾奎弗河（Guadalquivir），多腦河（Jaruba）為昔日大陸上最重要之河流，匈奴循此，西征歐洲，十字軍遵此東下。惟今日地位不及萊因河之重要。大河之口，每多商港，其大者，如波爾多（Bordeaux），盧翁（Rouen），漢堡（Hamburg），安特渥普（Antwerp），羅忒達姆（Rotterdam），布盧日（Bruges），倫敦等。地中海內，商港更多，如威尼斯（Venice），特利埃斯特（Trieste），阜姆（Fiume），熱那亞（Genoa），馬賽（Marseilles），薩羅尼卡（Salonica），奈不爾斯（Naples），布林提

商港

河流

西 (Brindisi) 雷格洪 (Reggio) 等 (註二)。

歐洲無沙漠。除近北極圈者外，所有陸地，均可利用。農產有小麥、大麥、黑麥、燕麥、番薯、苧麻等。俄國、匈牙利、羅馬尼亞之黑土區域，土地肥美，尤宜麥作。果類有葡萄、蘋果、橄欖、橘子、無花果等。地中海北岸，盛產橄欖。礦產有煤、鐵、鎳、錫等。英、德、法產煤最多。德、英、法、俄、瑞典、西班牙皆有鐵礦。地中海國家，缺乏生煤，其沿岸諸國，工業落後。綜上所述，歐洲平原廣闊，氣候溫和，海岸曲折，良港特多，物產富饒，凡此數端，皆利於文化之發展者也。吾人既略知歐洲地理狀況，進而申論其歷史背景如次。

史者，記述人類社會之發展也。人類社會，廣續活動。一事發生，每伏因於若干年之前，而其影響，或延續至千百年之後。文化之推演嬗變，猶如長江大川，汨流不息，無時或已。強爲分段，義近割裂。偶或分期，爲便編述耳。通用分期，曰上古、中古、近代，斯皆相對之詞。以西洋史而言，公元後八〇〇年以前一段，謂之上古。八〇〇年至一五〇〇年之間，謂之中古。一五〇〇年迄今，稱曰近代。惟就經濟組織、社會制度而論，歐洲實從十八世紀末年起，始脫離中古時代，故本書雖係敘述近百年之歷史，仍可稱之爲近代史也。歷史記載，以社會演進爲對象，凡敘述一事，必溯之於既往，求其地理環境之影響，社會思想之轉變，文物制度之狀況，而後知一項運動，所以發生之故。今茲所論，爲十八世紀末年以來之歐洲歷史。吾人於敘述本期歷史之前，爲明瞭背景起見，當將以往史事，作一極簡略之鳥瞰。

近代文明，沿襲中古，而中古文明，繼承希臘、羅馬、希臘、羅馬文化，光輝燦爛。羅馬帝國，幅員尤闊，有統一

之武力，有統一之政治。公元後九八至一八〇年，海內昇平，庶民樂業，爲上古黃金時代。逮後武人爭權，國無寧日。帝國民族複雜，羅馬無法同化。羅馬皇帝之繼承，缺少定章，篡殺之事，數見不鮮。士夫鄙視工藝，奴隸制度流行。都市荒淫，農村破產。道德墮落，精力頹喪。醫學幼稚，疾疫發生，死亡相藉。人民對於固有宗教，失其信仰。羅馬內部，腐朽崩潰，基督教與北方蠻族，乘機進入。不久而西羅馬滅亡。東羅馬帝國，偏安一隅，直至一四五三年，始爲突厥完全征服。羅馬教會，承該撒（Caesar）之餘威，馴化蠻族，控制西歐。第七世紀，回教崛起，征服非洲北部，併吞西班牙。查理曼（Charlemagne）戰敗回徒，保存歐洲，深受教會嘉許。稍後匈奴（Huns）外琴人（Vikings）、薩拉森人（Saracens），相繼入寇。社會大亂，人人自危，封建制度，因此產生。此二百年（公元後八〇〇至一〇〇〇），最爲黑暗。一〇〇〇至一三〇〇年，爲教會鼎盛時代。宗教、政治、教育、文藝，無不受其操縱。教會權力，高於一切。彼時有生徒數千之大學，有巍峨高大哥塔式（Gothic）之建築，有神祕幽妙之教堂音樂，有任俠好義之騎士，即今思之，猶可令人神往。惟中古文化，實非健全，舉其弱點約有三事：一曰有信仰而無批評精神。哲人碩士，信男信女，均認教會信條爲不磨之至理，無敢懷疑置辯。二曰地方見解太深。私人戰爭，視爲常事。農村自足自給，彼此不相往來。交通不便，風氣閉塞，一村一城，即爲一個世界。三曰一切活動，均爲來世計算。節慾克己，以贖罪愆。不敢欣賞自然，不以改進現實生活爲人生之目的。及十字軍東征之後，地中海商務，日漸繁榮。異教文明，輸入歐洲，古典文藝，復見天日，而西歐思想，逐漸改變。大西洋沿岸諸國，君主施政，傾向專制，而封建勢力，趨於沒落。（註四）

自一五〇〇年至十八世紀之末，歐洲史上，重要運動，可得而言者，約有數端。

(一) 文藝復興 (註五) 文藝復興，產生於意大利，而傳遍於歐洲大陸。狹義言之，為希臘、羅馬文藝之復活，廣而言之，乃為再生之運動。彼特拉克 (Petrarch)、普卡綽 (Pocaccio) 等，愛好古典文藝，搜羅古籍，摹拓殘碑，誦讀習作，力事模倣。以古典文藝，多言人間事，故稱人文之學。人文派作家，注重欣賞現世之美，努力為獨立之創造。研究經典，必探其源。校勘註釋，為當時之風尚。批評精神，中古所無。文西 (Leonardo da Vinci)、邁開蘭祈羅 (Michelangelo)、拉斐爾 (Raphael) 為一代藝人。繪畫彫刻，皆為神品。自哥白尼 (Copernicus) 至加利略 (Galileo)，天文學上，發一異彩。哥氏謂地球非宇宙中心，而為繞太陽旋轉者行星之一，由是地球之地位，遂不如昔日所云之重要矣。治學方法，昔重演繹，前提一誤，結論全錯。培根 (Francis Bacon) 倡用歸納法，以補其缺。學問不以書籍為限，要能觀察事實，由觀察所得，而後下一結論，方為正確。文藝復興之多方面的發展，使人覺悟現世生活之可愛，由中古悲觀態度，一變而為樂觀。歐洲脫離教會思想之束縛，認識欣賞自然與發展個性之重要。近代智識解放運動，此為初步。

(二) 商業革命 (註六) 中古時代，歐亞交通，多經小亞細亞、意大利城市，壟斷近東商務，一時繁華無匹。西葡諸族，不能沾惠，爭向海外探險，尋覓往東航路。一四五三年，突厥族佔據君士坦丁堡。歐亞陸路交通斷絕，而入海探險工作，更為迫切。哥倫布等，發現新大陸。達加馬 (Vasco da Gama) 繞好望角，而抵印度。地圓之說，信而有徵。西葡君主，奪取海外領地，荷、英、法三國，急起直追，發展殖民事業。歐化運動，肇端於此。

西人掘發美洲寶礦，大量金銀，流入歐洲，物價因之增高，貨幣流通，而銀行發達，合夥公司，資本雄厚，商業組織擴大，歐人貿易，漸以世界爲市場。政府經濟政策，採用重商主義。但求貿易出超，吸收現金，或加增關稅，或統制航業。彼時王室，常有戰爭，軍事費用浩大，政府統制實業，不得不如此也。城市商人，坐擁巨萬，社會之中，貴族農民而外，有所謂「中流階級」(bourgeoisie) 或譯爲中產階級，彼輩思想，趨向自由，近世史中諸般運動之中心人物也。

宗教革命

(三) 宗教革命 (註七) 封建主義鼎盛時代，歐洲祇有一個羅馬教會 (即天主教)，一個教法 (Canon Law)，一個通用之拉丁文，教皇權力，超於一切。民族王國產生，國君覬覦教會財產，且欲削減教會法庭，統一司法權力，由是政教爭議，經久未息。教士行爲卑污，教皇藉端斂財，道德墮落，爲世詬病。人文派學者如伊拉斯莫斯 (Erasmus)，百般諷刺，而教會行之如素。教會陵削，德意志人，受毒最深。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創立新教，抵抗羅馬。五十年內 (一五二〇至一五七〇)，北歐民族，紛紛脫離羅馬教會。德意志北部，及瑞典、丹麥、挪威、信路德教。瑞士、荷蘭、蘇格蘭及德、法之一部，信加爾文教 (Calvinism)。英吉利則有英國國教。新教革命，帶有民族色彩，各國有其國立宗教，打破羅馬教會一尊之地位，消滅神權政治之理想。新教區域之內，教會財產，爲政府沒收。人民祇可信奉國王承認之宗教，無宗教自由可言。政府壓迫異教，不減於宗教革命以前。開明君主，如法王亨利第四 (Henry IV)，亦祇寬容加爾文教，而未與以國教同等之權利。彼時政治觀念，以爲宗教不統一，則政治不能統一。十六世紀之宗教戰爭，十七世紀之三十年